明德书院学生综合测评实施方案（2026）

总　则

为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德智体美劳五育并举，客观、公正、全面评价学生在校期间的综合素质发展情况，引导学生端正学习态度、锤炼道德品质、提升综合能力，规范学生综合素质测评（以下简称“综测”）工作流程，健全学生评价激励体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等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学生奖励、评优评先、奖学金评定相关管理文件，以及明德书院人才培养目标与学生管理实际情况，制定本方案。

综合素质测评工作遵循以下基本原则：第一，立德树人、德育为先原则。坚持思想政治引领，将思想品德、政治素养、价值取向、日常品行作为综合素质测评的首要内容，强化学生社会责任与道德修养培育，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第二，全面发展、五育并举原则。统筹评价学生的思想品德、学业成绩、身体素质、美育素养、劳动实践及创新创业、社会实践、志愿服务等综合表现，打破唯分数评价模式，全方位衡量学生成长成才成效。第三，公平公正、公开透明原则。测评标准统一、流程规范、计分透明，全程坚持标准公开、过程公开、结果公开，保障学生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第四，实事求是、客观量化原则。以学生在校真实表现、有效佐证材料为唯一依据，实行量化打分、有据可查、依规计分，精准客观反映学生个体差异与综合能力水平，确保测评结果真实有效。第五，激励导

向、重在育人原则。充分发挥综测评价的导向、激励和约束作用，鼓励学生积极参与科研创新、社会实践、志愿服务、文体活动，引导学生主动提升综合素质，营造勤学善思、崇德向善、积极进取的优良学风。

明德书院成立学生综合素质测评委员会，领导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工作。委员会由书院主管学生工作院领导担任组长，成员包括专业责任教授、班主任、专职辅导员等。委员会下设明德书院德育成绩评定小组，小组成员原则上应为明德书院专职辅导员。

第一部分 综合测评成绩的构成

综合测评成绩主要由“学习成绩”和“德育成绩”两部分构成：

一、学习成绩（A）

学习成绩通过本年级本专业内平均学分绩排名名次来衡量，以教务处统一核算的平均学分绩为准。

二、德育成绩（B）

德育成绩旨在鼓励学生积极参加学生工作、社会活动和各项竞赛活动、在学术上有所创新，德育成绩包括理想信念、科学素养、社会贡献、团队协作、文化互鉴、健康生活六个部分。

第二部分 综合测评成绩的计算

综合测评总分根据两项内容进行加权计算，学习成绩（A）在综合测评总分中的权重为85%，德育成绩（B）在综合测评总分中的权重为15%。计算公式如下：

∑=A×85%+B×15%

其中学习成绩（A）按考试分数计算出平均学分绩，根据平均学分绩从高到低进行排名，所得名次即为A的数值；德育成绩（B）按相应的加分项目和扣分项目进行计算，依据得分在本专业中从高到低进行排名，所得名次即为德育成绩（B）的数值。得出学习成绩（A）和德育成绩（B）的数值后，依据公式计算出综合测评得分，并按数值从小到大的顺序进行排序。

各部分的计算方法如下。

第三部分 学习成绩的计算

学习成绩（A）=平均学分绩在本年级本专业的名次，例如，某学生平均学分绩为98，在本年级本专业排名第一，则A=1；某学生平均学分绩为80，在本年级专业排名第10，则取A=10，以此类推。

其中平均学分绩的计算方法为：所有文化课程以学分加权平均分（详见《学生手册》相关规定，该计算方法由教务处统一发布），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平均学分绩=∑（ai·bi）/ ∑ ai

ai：某门课程的学分

bi：某门课程的成绩

i：课程序数

课程成绩评定为优、良、中、及格、不及格时，成绩依次按95分、85分、75分、65分、0分计算。

注：①辅修专业成绩不计入平均学分绩的计算；

②本学期缓考两门及以上课程（体育、通识、实践、选修课除外）的，取消该学期奖学金评选资格。本学期缓考的科目，在下学期第一次考试的，计入下学期成绩排名。本学期体育测试不达标（低于50分）的，取消该学期奖学金评选资格。

第四部分 德育成绩的计算

德育成绩包括理想信念、科学素养、社会贡献、团队协作、文化互鉴、健康生活六个部分。各部分内容及计算得分方法如下。

一、理想信念

（一）“六艺”课程

每集齐“六艺”全套课程一次，加1.2分，可累计加分，上限10套；对于未成套的“六艺”课程，每参与一次可得0.1分，上限1分。

（二）德育答辩

德育开题、德育中期、德育答辩为学生德育考核硬性流程，全体学生须按要求完成，答辩评价结果仅作为辅导员、德育导师掌握学生成长情况的参考依据，不再设置德育答辩相关加分，不计入德育成绩量化分值。德育答辩不合格者，不得参加评奖评优。

（三）思想引领类活动

思想引领类活动限于明德书院认定的思想引领活动（见附录2），加分上限为10分。具体加分标准如下。

活动层次	奖项设置		
	一等奖	二等奖	三等奖
省部级及以上	10分	8分	6分
校级	5分	4分	3分
院级	3分	2分	1分

注：①思想引领类活动申请人所代表单位应为北京理工大学；

②各思想引领类活动具体加分规则，按照附录2中的相关规定执行。

③同一团体/个人在同一赛事项获得不同类别的多个奖项，按照最高奖项进行加分，不累计加分；同一团体/个人经层层推荐获得不同层次的多个奖项，也按照最高奖项进行加分，不累计加分。

④所获奖项级别认定，以所获奖项的证书或其他证明材料的公章或主办单位为准；加盖多枚公章或主办单位的，本着从高不从低的原则予以认定。奖项等级有异议的，由学生发展中心报明德书院德育成绩评定小组进行认定。

⑤除附录2所列思想引领类活动外，其余思想引领类活动均不加分，确有一定价值的，由明德书院德育成绩评定小组酌情评定加分层级。

（四）其他减分

凡扣分数达 3 分及以上者取消其当学期评奖评优资格。扣分事项和明细参照下表。

类别	分值	明细
校级纪律处分	-20分	警告、严重警告、记过、留校察看、开除学籍。
院级违纪行为	-5分/次	利用网络媒体平台公开发表不当言论和未经查实的谣言，组织、策划侵害他人或组织的权益、名誉的文章、群聊，但尚未构成纪律处分的情况。
	-2分/次	无故缺席年级大会、未按时注册以及其他违反学校、书院学生管理相关规定同时尚未构成纪律处分的情况。
无故缺席书院集体活动	-0.5分/次	如书院组织的经验交流会、报告会、讲座活动、集体自习，所在支部、团支部组织的党日团日活动等。

二、科学素养

（一）学术发表

1. 学术论文

学术论文指发表在学术期刊上的专业论文，不包括会议论文。学生发表的学术论文，可根据发表刊物的不同类别申请加分，刊物类别分为四类，具体加分标准如下。

类别	分值	说明
S 类	50 分	《Nature》《Science》的正刊、子刊
A 类	25 分	科睿唯安（Web of Science）SSCI、SCI 分区 1 区、2 区所有期刊，CSSCI 影响因子 1.0 及以上所有期刊。
B 类	16 分	科睿唯安（Web of Science）SSCI、SCI 分区 3 区所有期刊，CSSCI 影响因子 1.0 以下所有期刊。
C 类	8 分	科睿唯安（Web of Science）SSCI、SCI 分区 4 区所有期刊，北大核心收录的所有期刊。

注：①论文第一作者、通讯作者署名的第一单位应为北京理工大学。

②所有期刊论文均不包含期刊的 comment，correction 和 reply。

③外文期刊论文应当有 Web of Science 检索证明和 DOI 号。中文期刊论文应当有中国知网检索证明和 DOI 号。

2. 书籍出版

学生作为第一作者（或独著）完成书籍出版，可根据出版书籍类型申请对应加分。学生在申报该项加分时，书籍应已经正式出版，并需提交证明材料（出版物的封面、目录、文章首页的复印件以及对应学院对于出版物学术价值的认定）。具体规则如下：

类别	加分标准	说明
学术专著	20分	需经学术价值鉴定认定为高水平学术成果（如CSSCI来源出版社、国家级出版社）。
教材/教辅	15分	教育部/省级规划教材、校级重点教材优先（需提供立项文件）。
译著	10分	原作需为经典学术著作或获国际奖项作品（附原作者授权证明）。
文学/艺术	5分	文学类（小说、散文集等）、艺术类（绘画、设计、摄影集等），需有ISBN书号。

注：①书籍出版排序第一作者/编者所属单位应为北京理工大学。

②学术价值鉴定指由除参评论文作者序列之外的两位北京理工大学副高级以上职称专家组成评审小组，对论文质量及期刊水平进行鉴定，签字确认其学术价值并推荐。

3. 专利和软件著作权

学生申请的专利、软件著作权，可以根据不同类型予以加分，具体规则如下。

类别	分值	佐证要求
发明专利	8分	授权证书
实用新型专利	6分	授权证书
外观设计专利	4分	授权证书
软件著作权	4分	登记证书

注：专利和软件著作权第一所有权人所属单位应为北京理工大学。

4. 加分上限

发表类型	单学期累计加分上限
学术论文	无上限
书籍出版	20分
专利和软件著作权	10分

5. 加分系数

学术发表按照工作量予以不同档次加分，不同位序作者的加分在对应分数的基础上乘对应系数。

第一作者	并列第一作者	第二作者	其他作者
100%	80%	50%	20%

教师为第一作者、学生为第二作者发表的论文，视学生为第一作者；学生不是第一作者或第二作者，但前位作者均为教师的，视学生为并列第一作者；学生不是第一作者或第二作者，前位作者有一位学生，其余均为教师的，视学生为第二作者。其中第一教师作者和学生

本人署名第一单位应为北京理工大学。（以上“作者”包含编者、专利和软件著作权所有权人等代表著作权和所有权的称谓）

（二）竞赛获奖

1. 等级划分

书院将学术竞赛分为顶尖，重要，一般（见附录 5）。其中顶尖竞赛为学校、书院重点竞赛；重要竞赛为学校、各专业学院认定的具有重要学术价值的竞赛；一般竞赛是书院根据比赛的实际情况，增补认定的有一定学术价值的竞赛。

2. 加分标准

对于参加各类竞赛并获奖的，具体加分标准如下。

竞赛等级	竞赛层次	奖项设置				
		一等奖	二等奖	三等奖	四等奖	五等奖
顶尖	国家级	25分	20分	15分	12分	9分
	省部级	15分	12分	9分	6分	3分
	校级	9分	6分	3分	2分	1分
	院级	3分	2分	1分	0.5分	0.2分
重要	国家级	15分	12分	9分	6分	3分
	省部级	9分	6分	3分	2分	1分
	校级	3分	2分	1分	0.5分	0.2分
	院级	2分	1分	0.5分	0.2分	0分
一般	国家级	5分	4分	3分	2分	1分
	省部级	4分	3分	2分	1分	0.5分
	校级	3分	2分	1分	0.5分	0.2分
	院级	2分	1分	0.5分	0.2分	0分

注：①竞赛加分项目第一作者所属单位应为北京理工大学。

②无论奖项设置等级为几种，最高等级奖励视为一等奖，以此类推进行加分；如果奖项设置等级超过5种，则第5等级之后均视同五等奖进行加分；未明确区分排序的奖项，如“最佳人气奖”“最佳创意奖”等，一律视同五等奖加分。

③同一项目在同一赛事项获得不同类别的多个奖项，按照最高奖项进行加分，不累计加分；同一项目经层层推荐获得不同层次的多个

奖项，也按照最高奖项进行加分，不累计加分。

④所获奖项级别认定，以所获奖项的证书或其他证明材料的公章或主办单位为准；加盖多枚公章或主办单位的，本着从高不从低的原则予以认定。奖项等级有异议的，由学生发展中心报明德书院德育成绩评定小组进行认定。

⑤明德书院学生发展中心每学期初会组织学术竞赛认定。对不在附录4记载的竞赛活动，学生可以以班级为单位申请认定，申请认定时需提交附录6等证明比赛含金量的材料，由学生发展中心汇总后，报明德书院德育成绩评定小组进行认定，认定通过的，下一学期增补进入附录5。部分特殊竞赛，经学院、书院协同沟通，由明德书院德育成绩评定小组讨论决定是否在当学期增补进入附录4。正式统计综测时，除附录4已经收录的竞赛外，其余竞赛均不加分。

3. 加分上限

竞赛按等级设置单学期累计加分上限如下。

竞赛等级	单学期累计加分上限
顶尖	无上限
重要	50分
一般	10分

4. 加分系数

集体项目按照工作量予以不同档次加分，队长和队员的加分在对应分数的基础上乘对应系数。

参与者角色	队长	其他成员
系数	1	0.8

注：①若竞赛未明确队长则获奖证书上排名第一成员视为队长。

②若证书证明材料明确申明了排名不分先后，则所有人统一按照其他成员计算加分。

（三）科研项目

1. 加分标准

对于申报后，成功立项并结项的项目，如大学生创新计划、基金项目等，按以下分值加分，申请加分时需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项目层次	分值
国家级	7分
省部级	5分
校级	3分
院级	2分

注：①此部分的项目仅限于明德书院学生或北京理工大学在职教师为第一负责人身份申请、申报的项目及课题。

②大创的加分标准分为“十佳”“优秀”“结项”“未结项”四档，获评为“十佳”的在原有基础上额外加2分；“优秀”的在原有基础上额外加1分。

③大创项目立项但未结项的，按照以下表格进行减分。

项目层次	组长	项目组其他成员
国家级	3分/学期	2.5分/学期
北京市级	2分/学期	1.5分/学期
校级	1分/学期	0.5分/学期

2. 加分系数

科研项目按照工作量予以不同档次加分，队长和队员的加分在对应分数的基础上乘对应系数。

参与者角色	队长	其他成员
系数	1	0.8

注：①若项目未明确队长，则立项证书上排名第一成员视为队长。

②若证书证明材料明确申明了排名不分先后，则所有人统一按照其他成员计算加分。

三、社会贡献

（一）参加志愿服务

参与志愿服务依据志愿时长进行加分，每小时0.05分，上限3分（60小时）。

（二）社会实践

1. 加分标准

社会实践包括暑期、寒假社会实践，具体加分标准如下。

层次	奖项	分值
国家级	入围	16分
省部级	入围	8分
校级	品牌团队	5分
	优秀团队	4分
	重点团队	3分
	优秀单项 （优秀通讯稿、优秀调研报告、优秀实践视频、优秀宣传推广等）	0.5分
院级	一等奖	3分
	二等奖	2分
	三等奖	1分

注：①国家级、省部级社会实践获奖，仅限于经明德书院或北京理工大学推荐参加的各类奖项。院级社会实践获奖，仅限于明德书院颁发的奖项。

②同一社会实践项目经层层推荐获得不同层次的多个奖项，按照最高层次的总加分进行加分，层次之间不累计加分。校级层次内部，团队奖和单项奖可累计加分。

③社会实践立项但未结项的团队，按照参与角色扣除德育成绩：组长1分/学期；项目组其他成员：0.5分/学期，计入“其他减分”。

2. 加分上限

每学期社会实践每人至多申报2项。

3. 加分系数

社会实践团的团长和实践团员的加分，在对应分数的基础上，参照下表乘对应系数。实践团人数大于等于 20 人时，包含团长在内，每 10 人可认定一名实践团员按团长系数加分。

参与者角色	团长	实践团员
系数	1	0.8

四、团队协作

（一）学生工作

1. 加分标准

明德书院对学生干部加分标准参照下表。

职务	评级结果		
	优秀	合格	不合格
主席团	8分	5分	0分
部长团 团支书、班长	5分	3分	0分
其他班委	3分	2分	0分
层长	1分		
宿舍长	0.5分		

2. 述职评级

明德书院每学期组织书院各类学生干部述职评级，由明德书院德育成绩评定小组评定。

3. 明德书院学生干部

在明德书院学生组织（包括：共青团北京理工大学明德书院委员会、明德书院学生会、明德书院自治管理委员会、明德书院共产主义学习实践会、明德书院新媒体中心、【致远】学生发展中心、【至善】志愿者协会、【知行】导师工作室、【智创】创新创业中心）、明德书院各团支部和班级任职的学生干部根据不同职务，按照加分标准获得相应加分。（以上班级包括行政班和教学班）。

明德书院学生组织学生干部述职评级基于日常工作表现、述职报告内容、是否荣获优秀学生干部等情况评定，优秀等级的学生干部人数不超过明德书院学生干部参评总数的80%，特殊情况经明德书院德育成绩评定小组讨论通过可适当放宽。

明德书院班团学生干部述职评级基于日常工作表现、述职报告内容、是否荣获优秀团支部和优秀班集体等情况评定，每个行政班评为优秀等级的班团学生干部人数不超过3人，特殊情况经明德书院德育成绩评定小组讨论通过可适当放宽。学期内荣获优秀团支部和优秀班集体的行政班级，全体班团学生干部述职评级结果均评定为优秀。

4. 其他学生干部

在其他学生组织任职的学生干部，根据不同职务，按照加分标准获得相应加分。其他学生组织仅限于明德书院认定的校级学生组织（见附录1），以及校级部处、各专业学院下属的学生组织。在以上学生组织任职的学生干部需提交对应部处、学院出具的盖章任职证明（证明中须注明任职团体性质为“学生组织”，社团不予认定）。

其他学生干部述职评级基于述职报告内容、是否荣获优秀学生干部等情况评定，优秀等级的学生干部人数不超过其他学生干部参评总数的80%，特殊情况经明德书院德育成绩评定小组讨论通过可适当放宽。

5. 朋辈导师

朋辈导师每学期进行一次考核评级，依据考核结果进行综测加分，本科一年级学生的朋辈导师全部参评。优秀等级的朋辈导师人数不超过朋辈导师参评总数的20%，良好等级及以上的朋辈导师人数不超过朋辈导师参评总数的80%，特殊情况经明德书院德育成绩评定小组讨论通过可适当放宽。考核不合格的朋辈导师将被取消朋辈导师资格，另行选聘。考核结果加分标准见下表。

考核结果	分值
优秀	2分
良好	1.5分
合格	1分
不合格	0分

书院各学生组织下设的其他职能岗位，例如新媒体中心学生主播、【致远】学霸团讲师、【智创】项目经理和项目骨干等，加分原则上参考朋辈导师，具体规则由各学生组织内部规定，经明德书院德育成绩评定小组讨论通过后实行。

6. 加分上限

同一学期担任多个职务的，以得分最高的两项职务记分，朋辈导师可以累计加分。中途退出职务者加分为该项的50%。

（二）集体活动

集体活动特指由书院及学校组织的集体活动；明德书院学生发展中心可以根据学校、书院的安排，报指导老师批准，认定临时学生集体活动，加分标准由明德书院德育成绩评定小组讨论决定。

（三）集体荣誉

所在团支部、班级、宿舍荣获优秀团支部、优秀班集体、优秀宿舍等荣誉，全体成员可按获奖级别进行额外加分，具体加分标准如下。

集体荣誉层次	分值
省部级及以上	1分
校级	0.5分

注：同一集体经层层推荐获得不同级别的多个奖项则按照最高奖项进行加分，不累计加分。

五、文化互鉴

（一）文艺活动

文艺活动限于明德书院认定的文艺活动（见附录3），加分上限为30分。具体加分标准如下。

活动层次	奖项设置		
	一等奖	二等奖	三等奖
省部级及以上	10分	8分	6分
校级	5分	4分	3分
院级	3分	2分	1分

注：①文艺加分项目申请人所代表单位应为北京理工大学；

②各文艺活动具体加分规则，按照附录3中的相关规定执行。

③同一团体/个人在同一赛事项获得不同类别的多个奖项，按照最高奖项进行加分，不累计加分；同一团体/个人经层层推荐获得不同层次的多个奖项，也按照最高奖项进行加分，不累计加分。

④所获奖项级别认定，以所获奖项的证书或其他证明材料的公章或主办单位为准；加盖多枚公章或主办单位的，本着从高不从低的原则予以认定。奖项等级有异议的，由学生发展中心报明德书院德育成绩评定小组进行认定。

⑤除附录3所列文艺活动外，其余文艺活动均不加分，确有一定价值的，由明德书院德育成绩评定小组酌情评定加分层级。

六、健康生活

（一）体育活动

体育活动限于明德书院认定的体育活动（见附录4），加分上限为30分。具体加分标准如下。

活动层次	奖项设置		
	一等奖	二等奖	三等奖
省部级及以上	10分	8分	6分
校级	5分	4分	3分
院级	3分	2分	1分

注：①体育加分项目申请人所代表单位应为北京理工大学；

②各体育活动具体加分规则，按照附录4中的相关规定执行。

③同一团体/个人在同一赛事项获得不同类别的多个奖项，按照最高奖项进行加分，不累计加分；同一团体/个人经层层推荐获得不同层次的多个奖项，也按照最高奖项进行加分，不累计加分。

④所获奖项级别认定，以所获奖项的证书或其他证明材料的公章或主办单位为准；加盖多枚公章或主办单位的，本着从高不从低的原则予以认定。奖项等级有异议的，由学生发展中心报明德书院德育成绩评定小组进行认定。

⑤除附录4所列体育活动外，其余体育活动均不加分，确有一定价值的，由明德书院德育成绩评定小组酌情评定加分层级。

（二）宿舍管理

1. 宿舍卫生

宿舍卫生分数由书院根据学生事务中心提供的宿舍分数计算，每学期满分2分，分值计算方式如下。

宿舍卫生分=每个月宿舍卫生成绩之和（C1+C2+C3+...+Cn）÷月份数（N）÷50

注：Cn为宿舍单月卫生平均分，若Cn低于60分，则Cn按0分计算。

七、重要说明

1. 对校外竞赛等活动的审查，以所获得荣誉证书为证，证书上需要载明获奖人的姓名、获奖项目等。证书上未载明获奖人姓名的情况，学生可向对应学院申请参赛证明，具体加分由明德书院德育成绩评定小组根据本方案酌情认定。

2. 如有蓄意伪造获奖及虚报各类加分项目、抄袭他人文章或学术作品者，一经查出取消其当学期评奖评优资格，情况恶劣者按照《北京理工大学学生纪律处分规定》进行处分。

3. 在审核阶段，有隐瞒申请人伪造情况、有意篡改他人分数者，撤除其干部职务及相应学生工作加分项目，情况恶劣者按照《北京理工大学学生纪律处分规定》进行处分。

4. 在德育成绩复核阶段，参与审核的学生干部，责任范围内异议超过 30%的，该学生干部学生工作评级结果为不合格。

第五部分 综合测评工作流程

为保证综合测评有序开展，综合测评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模式，按照分阶段闭环方式组织实施，明确各环节责任主体、工作节点、公示与异议处理规则，确保综合测评公平与效率。具体流程如下。

一、个人德育成绩申报阶段

1. 学生在规定时限内提交《明德书院学生德育成绩申请表》及

佐证材料，佐证材料不全不予计分。学生对申报材料真实性负责，逾期原则上不予受理，特殊情况由明德书院德育成绩评定小组酌情处理。

2. 加分统计周期：每学期德育成绩加分统计区间，自本学期开学注册日起至下一学期开学注册日止，所有奖励、活动发生在该区间内的，方可申报本学期综测。

二、德育成绩初审阶段

1. 书院统筹开展材料初审，由【致远】学生发展中心组织安排相关学生干部进行审核。

2. 具体审核工作流程参照对应学期【致远】学生发展中心发布的《工作手册》。

3. 学习成绩由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统一组织核算排名，并向学生公示确认。

三、德育成绩复核阶段

1. 【致远】学生发展中心将初审汇总结果予以公示。

2. 学生异议须在公示期内通过指定渠道反馈，明德书院德育成绩评定小组进行核实调整。

3. 公示期满不再受理异议。

四、德育成绩公示确定阶段

1. 异议处理完毕后，确定德育成绩最终结果并公示。

2. 本阶段不再受理德育成绩变更申请。

五、综测公示确定阶段

1. 书院汇总学习成绩、德育成绩，计算综测排名并统一公示。

2. 在公示期内，学生异议需按渠道向书院反馈，明德书院德育成绩评定小组进行核实调整。

3. 公示结束后，确定综测最终结果并归档备案，作为各类评奖评优重要依据。

注：前文所述“开学”是指按校历规定的新学期注册日。

第六部分 适用对象及范围

1. 本方案适用对象为北京理工大学明德书院正式注册学生。

2. 本方案实施的综合测评结果用于专业排名、评选校内优秀学生奖学金、国家奖助学金和社会捐助类奖助学金等各类奖助学金，并作为评选优秀学生和优秀学生干部等荣誉的重要依据。

本方案由北京理工大学明德书院负责解释。

北京理工大学明德书院

2026 年 11 月 9 日

附录 1 校级学生组织名录

组织名称	指导单位
北京理工大学学生会	校团委
北京理工大学研究生会	校团委
北京理工大学校团委组织部	校团委
北京理工大学校团委宣传部	校团委
北京理工大学校团委实践部	校团委
北京理工大学校团委文体部	校团委
北京理工大学校团委学术科技部	校团委
北京理工大学校团委理论学习部	校团委
北京理工大学校团委志愿工作部	校团委
北京理工大学校团委综合事务部	校团委
北京理工大学校团委社团部	校团委
北京理工大学校团委青年媒体中心	校团委
延河之星志愿者总队	校团委
北京理工大学社团发展服务中心	校团委
北京理工大学团校	校团委
学生电视中心	校团委

北理之声广播台	校团委
北京理工大学红十字会学生分会	校团委
校钢琴团	校团委
校话剧团	校团委
校合唱团	校团委
北京理工大学学生交响乐团	校团委
北京理工大学校民族管弦乐团	校团委
北京理工大学校舞蹈团	校团委
北京理工大学学生科学技术协会	校团委、双创中心
记者团	党委宣传部
北京理工大学新媒体联盟	党委宣传部
北京理工大学学生文化服务总队	党委宣传部
北理瞭望新媒体中心	学生工作部
微笑海豚训练营	学生工作部
北京理工大学国旗护卫队	校党委武装部
北京理工大学招生协会	北京理工大学招生办
北京理工大学校友志愿者协会	北京理工大学合作与发展部、校友会秘书处
北京理工大学教育基金学生服务队	北京理工大学教育基金会

北理i服	学生服务中心
北京理工大学新长城自强社	学生服务中心
基层就业协会	学生就业指导中心
运动健康教育中心	校体育部
书香大使协会	图书馆

附录 2 思想引领类活动名录

活动名称	加分细则
北京理工大学权益提案大赛	-
首都志愿服务项目大赛 （校级：北京理工大学志愿服务项目大赛）	-
北京理工大学微团课大赛	-
大型庆典等重要活动	-
其他思想引领类竞赛	不在本列表中的其他思想引领类竞赛，经明德书院德育成绩评定小组认定有一定含金量的，加分安排由明德书院德育成绩评定小组讨论决定。

附录 3 文艺类活动名录

活动名称	加分细则
一二·九合唱	除获奖加分外，每次排练加0.2分。负责人、声部长总加分额外加1分。累计缺席2次以上（不含2次）则取消该活动中的所有加分。
深秋歌会	进入院级决赛加0.5分，冠军视同一等奖，亚军和季军视同二等奖，进入最后一轮决赛的其余选手视同三等奖。主持人加1分。可以与校级深秋歌会累计。进入校级决赛未取名次加2分。
五四舞蹈	除获奖加分外，每次排练加0.2分，领队领舞额外加1分。累计缺席2次以上（不含2次）则取消该活动中的所有加分。
国韵辩论赛	加分不区分参赛角色。
新生辩论赛	每场比赛双方辩手加0.1分，单场最佳辩手额外加0.2分；可以累计。不区分参赛角色。
主持人大赛	冠军视同一等奖，亚军和季军视同二等奖，进入最后一轮决赛的其余选手视同三等奖。

时事论坛	-
元旦晚会	参与演出0.5分；主持人1分。
其他文艺竞赛	不在本列表中的其他文艺竞赛，经书院德育成绩评定小组认定有一定含金量的，无论比赛级别，视同院级加分。设置一、二、三等奖的，按奖项加分，未设置的，冠军视同一等奖，亚军和季军视同二等奖，进入最后一轮决赛的其余选手视同三等奖。

附录 4 体育类活动名录

活动名称	加分细则
校运动会 新生运动会	参与比赛的上场运动员，每参与一项加0.5分。各项目前八名，第一名视同一等奖、第二三四名视同二等奖、第五六七八名视同三等奖，与院运会取最高分加分。运动会破纪录者另加3分。
校运会方阵表演 新生运动会方阵表演	书院获精神文明奖全体加0.5分。每次排练加0.2分。领队总加分额外加1分，领舞总加分额外加0.5分。累计缺席2次以上（不含2次）则取消该活动中的所有加分。
校运会团体操比赛	除获奖加分外，每次排练加0.2分。领队总加分额外加1分，领舞总加分额外加0.5分。累计缺席2次以上（不含2次）则取消该活动中的所有加分。
“延河杯”系列体育竞赛	除获奖加分外，参与分0.5分。设置一、二、三等奖的，按奖项加分，未设置的，取各项目前八名加分，第一名视同一等奖、第二三四名视同二等奖、第五六七八名视同三等奖。

明德书院“3+2”篮球赛	除获奖加分外，每场比赛参与分0.1分。
全国花样滑冰队列滑大奖赛、CUUA 全国大学生飞盘联赛、首都高等学校系列比赛（如集体武术项目、啦啦操、体育舞蹈、网球联赛、篮球联赛）	比赛设置一、二、三等奖的，按奖项加分，未设置的，取各项目前八名加分，第一名视同一等奖、第二三四名视同二等奖、第五六七八名视同三等奖。
其他体育竞赛	不在本列表中的其他体育竞赛，经书院德育成绩评定小组认定有一定含金量的，无论比赛级别，视同院级加分。设置一、二、三等奖的，按奖项加分，未设置的，取各项目前八名加分，第一名视同一等奖、第二三四名视同二等奖、第五六七八名视同三等奖。

附录 5 竞赛名录

竞赛名称	类别
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 （校级：“世纪杯”学生创业竞赛）	顶尖
“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 （校级：“世纪杯”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	顶尖
“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大赛 （省级：“挑战杯”首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 （校级：“世纪杯”学生创业竞赛）	顶尖
全国大学生电子商务 “创新、创意及创业” 挑战赛	顶尖
全国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 （校级：北京理工大学职业规划大赛） （院级：北京理工大学明德书院职业规划大赛）	顶尖
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年会展示	顶尖
“正大杯” 全国大学生市场调查与分析大赛	顶尖
全国高校商业精英挑战赛	顶尖
“京彩大创”北京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顶尖
“中金所杯”全国大学生金融知识大赛	顶尖

CFA全球投资分析大赛	顶尖
全国应用经济学专业技能大赛	顶尖
全国大学生能源经济学术创意大赛	顶尖
全国高校经济决策虚仿实验大赛	顶尖
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	顶尖
RED DOT 德国红点奖	顶尖
IF 德国工业设计论坛奖	顶尖
IFLA 国际学生风景园林设计竞赛	顶尖
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	顶尖
全国大学生工业设计大赛	顶尖
中国大学生人力资源创新实践大赛（HRU）	顶尖
尖烽时刻全国商业模拟大赛（Peaktime）	顶尖
GMC 国际企业管理挑战赛	顶尖
Manfred Lachs国际空间法模拟法庭竞赛（英文） CASC杯Manfred Lachs国际空间法模拟法庭竞赛（英文）	顶尖
Leiden-Sarin国际航空法模拟法庭竞赛（英文） 中国航空法学会国际航空法模拟法庭竞赛(英文)	顶尖

“外研社·国才杯”“理解当代中国”全国大学生外语能力大赛 英语组（含辩论）、多语种组	顶尖
全国大学生英语竞赛（NECCS）	顶尖
全国大学生英语辩论赛（CUDC）	顶尖
韩素音国际翻译大赛	顶尖
“21世纪杯”全国英语演讲比赛	顶尖
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 （校级：北京理工大学数学建模竞赛）	顶尖
全国大学生统计建模大赛	顶尖
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	顶尖
美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MCM/ICM）	顶尖
全国人工智能应用创新大赛	重要
AFAC金融智能创新大赛	重要
全国高校数字经济研究大赛	重要
全国大学生金融挑战赛（东方财富杯）	重要
产业融合发展创新大赛	重要
全国大学生生态环境管理科研创新大赛	重要
“工行杯”全国大学生金融科技创新大赛	重要

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案例比赛	重要
全国大学生汉语言文字能力大赛	重要
全国大学生教育教学能力大赛	重要
全国大学生语文知识素养大赛	重要
全国大学生普通话大赛	重要
全国大学生普通话能力大赛	重要
“知行杯” 全国大学生社会实践能力大赛	重要
“时代新人强国行” 实践育人 “四个 100” 实践育人优秀团队	重要
全国大学生心理健康暨心理知识竞赛	重要
全国大学生中文知识竞赛	重要
米兰设计周－中国高校设计学科师生优秀作品展	重要
IDEA 美国工业设计优秀奖	重要
G－MARK 日本设计奖	重要
意大利 A’design Award	重要
英国皇家艺术学会 “学生设计大奖”	重要
时报金犊奖	重要
“KTK 设计奖” 全球华人设计比赛	重要
中国设计智造大奖（DIA）	重要

园冶杯	重要
“中装杯” 全国大学生环境设计大赛	重要
艾景奖	重要
天作奖	重要
中国人居环境设计学年奖	重要
“方正奖” 设计大赛	重要
未来设计师·全国高校数字艺术设计大赛	重要
蓝桥杯全国大学生软件和信息技术大赛视觉艺术设计赛	重要
光华龙腾奖	重要
亚洲设计学年奖	重要
两岸新锐设计竞赛	重要
全球吉庆生肖设计大赛	重要
北京市大学生文化创意设计竞赛	重要
上汽设计国际挑战赛	重要
中国大学生服务外包创新创业大赛	重要
“求是杯”全国公共管理案例大赛	重要
“攻守道” 全国大学生企业模拟经营挑战赛 / ERPsim International Competition	重要

百模论剑·全国 “人工智能 +” 行业应用创新大赛	重要
开棣（CATTI）杯全国翻译大赛（原“CATTI杯”）	重要
“外教社杯”全国高校学生跨文化能力大赛	重要
全国口译大赛（含英语、多语种）	重要
海峡两岸口译大赛	重要
“中华杯”全国日语演讲比赛	重要
“人民中国”杯日语国际翻译（口笔译）大赛	重要
全国高校德语辩论赛	重要
全国高校德语专业本科生学术创新大赛	重要
笹川杯全国日语作文大赛	重要
“强国杯”全国外语能力大赛	重要
“讲述中国”外语写作大赛	重要
CATTI多语种商务翻译大赛	重要
CATTI多语种文学翻译大赛	重要
外教社·词达人杯全国大学生英语词汇能力大赛	重要
全国青年创新翻译大赛	重要
全国机器翻译后编辑大赛	重要
全国大学生英语翻译大赛（NETCCS）	重要

“高教社杯”全国大学生“用外语讲好中国故事”优秀短视频征集活动	重要
“德语之星”全国高校德语演讲比赛	重要
全国高校本科生德语配音大赛	重要
全国大学生英语作文大赛（NEWCCS）	重要
北京市大学生英语演讲比赛	重要
多语种接力同传赛	重要
“云山杯”国际远程口译大赛	重要
“外教社杯”全国大学生德语微视频大赛	重要
中国大学生5分钟科研英语演讲大赛	重要
“沪江杯”科技翻译大赛	重要
“讲好中国故事”创意传播国际大赛	重要
“人民中国”杯日语语法、阅读、词汇大赛	重要
全中国日语作文大赛	重要
笹川杯全国本科生论文大赛	重要
笹川杯全国日本知识大赛	重要
中西部外语翻译大赛	重要
“大湾区杯”全国高校外语专业区域国别学知识能力竞赛	重要
全国西班牙语配音大赛	重要

全国西班牙语歌曲比赛	重要
全国高校“听力随身练”大学英语听力学习大赛	重要
全国高校西班牙语专业本科生学术论坛	重要
西班牙语人才培养国际会议研究生本科生论坛	重要
全国青年德语风采大赛	重要
全国大学生智能汽车竞赛	重要
中国大学生工程实践与创新能力大赛	重要
全国大学生机器人大赛 RoboMaster机甲大师高校系列赛 RoboMaster机甲大师人工智能挑战赛	重要
全国大学生机器人大赛 Robocon赛事	重要
中国大学生机械工程创新创意大赛	重要
中国机器人大赛暨RoboCup机器人世界杯中国赛	重要
睿抗机器人开发者大赛 （RAICom）	重要
中国高校智能机器人创意大赛	重要
中国机器人及人工智能大赛	重要
全国大学生节能减排社会实践与科技竞赛	重要
全国周培源大学生力学竞赛	重要
穆罕默德·本·扎耶德国际机器人挑战赛（MBZIRC）	重要

中国大学生飞行器设计创新大赛	重要
iCAN国际创新创业大赛	重要
全国大学生机械创新设计大赛	重要
“高教杯”全国大学生先进成图技术与产品信息建模创新大赛	重要
中国大学生方程式汽车大赛（FSCC) 中国大学生电动方程式大赛(FSEC) 中国大学生无人驾驶方程式大赛(FSAC)	重要
中国智能机器人格斗大赛	重要
中国汽车工程学会巴哈大赛	重要
全国大学生光电设计竞赛	重要
全国大学生信息安全与对抗技术竞赛	重要
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	重要
中国高校计算机大赛	重要
全国大学生集成电路创新创业大赛	重要
中国工业智能挑战赛	重要
国际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ICPC） 中国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CCPC）	重要
“蓝桥杯”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专业人才大赛	重要
全国大学生信息安全竞赛	重要

全国大学生金相技能大赛	重要
全国大学生化工设计竞赛	重要
全国大学生化工实验大赛	重要
全国大学生化学实验创新设计大赛	重要
国际遗传基因工程机器大赛（iGEM）	重要
全国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	重要
全国大学生生物医学工程创新设计竞赛	重要
全国大学生物理实验竞赛（创新）	重要
中国大学生物理学术竞赛	重要
“科云杯” 财会职业能力大赛	一般
CGMA 商业精英国际挑战赛 (GBC)	一般
欧莱雅 Brandstorm 商赛	一般
“贸仲杯”国际商事仲裁模拟法庭竞赛（英文）	一般
中国WTO模拟法庭竞赛（英文）	一般
国际投资仲裁大赛深圳杯	一般
红十字国际人道法模拟法庭竞赛（英文）	一般
国际刑事法院模拟法庭竞赛（英文） 国际刑事法院中文模拟法庭比赛（中文）	一般
Jessup杰塞普国际模拟法庭竞赛	一般

全国大学生模拟法庭竞赛	一般
史丹森国际环境法模拟法庭竞赛	一般
“西仲杯”国际商事仲裁模拟仲裁庭	一般
“法研灯塔”司法大数据征文比赛	一般
全国大学生版权征文活动	一般
“明法杯”全国大学生模拟法庭竞赛	一般
涉外法律服务项目大赛	一般
壁仞科技“飞翔杯” AI应用创新挑战赛	一般
“联合国国际法院模拟法庭”大赛	一般
全国人工智能应用场景创新挑战赛	一般
“阳光时代杯”全国高校能源法模拟法庭大赛	一般
全国大学生环境资源模拟法庭大赛	一般
全国高校德语微剧大赛	一般
“儒易杯”中华文化国际翻译大赛	一般
“求是杯”国际诗歌创作与翻译大赛	一般
“中译国青杯”国际组织文件翻译大赛	一般
“海洋杯”国际翻译大赛	一般
上电杯全国科技翻译大赛	一般

《英语世界》杯翻译大赛	一般
“策马杯”全国英语公众演讲大赛	一般
“普译奖”英语翻译/写作大赛	一般
“用英语讲中国故事”	一般
首都高校英语演讲风采大赛	一般
首都高校英语电影配音大赛	一般
“外研U词杯”全国大学生英语词汇智慧学习大赛	一般
清华“野村杯”日语演讲比赛	一般
德语Vlog创作挑战赛	一般
全国德语创意写作大赛	一般
CGTN央视西班牙语风采大赛	一般
“理解当代中国”西班牙语征文朗诵赛	一般
“西班牙语之星”西班牙语演讲比赛	一般
全国西班牙语写作大赛	一般
西班牙语中国故事大赛	一般
中国国际飞行器设计挑战赛	一般
国际大学生工程力学竞赛 国际大学生工程力学竞赛（亚洲赛区）	一般
国际无人飞行器创新大奖赛	一般

世界大学生立方星挑战赛	一般
中国空间轨道设计竞赛-系列赛（CTOC）	一般
全国大学生等离子体科技创新竞赛	一般
全国特种装备创新设计大赛	一般
全国三维数字化创新设计大赛	一般
国际青年人工智能大赛	一般
壳牌汽车环保马拉松-亚洲赛、中国赛	一般
Honda节能竞技大赛	一般
华为ICT大赛	一般
全国大学生嵌入式芯片与系统设计竞赛	一般
华为开发者大赛	一般
全国海洋航行器设计与制作大赛	一般
“西门子杯”中国智能制造挑战赛	一般
中国大学生计算机博弈大赛暨中国计算机博弈锦标赛	一般
全国兵棋推演大赛	一般
“中国软件杯”大学生软件设计大赛	一般
百度之星程序设计大赛	一般
全国高校计算机能力挑战赛	一般

全国密码技术竞赛	一般
全国大学生电装技术创新大赛	一般
全国大学生化学实验竞赛	一般
合成生物学创新赛	一般
国际空间科学与载荷大赛	一般
“北外-万慧达杯”知识产权模拟法庭竞赛	一般
“万慧达杯”中华商标协会全国高校商标热点问题辩论赛	一般
领军杯全英模拟法庭辩论赛	一般
“中闻杯”全国大学生行政法模拟法庭大赛	一般
“小包公杯”大学生法律实证分析征文比赛	一般
全国大学生数据法治实验模型竞赛	一般
全国大学生结构设计竞赛	一般
全球轨道设计与优化竞赛-系列赛（GTOC）	一般
英国国际大学生飞行器设计大赛	一般
“天智杯”人工智能挑战赛	一般
金砖国家工业创新大赛	一般
“光威杯”中国复合材料学会大学生科技创新竞赛	一般
全国大学生“力学+X”创新实践研讨会	一般

全国机器人专利创新创业大赛	一般
智能无人系统应用挑战赛	一般
国际自主智能机器人大赛	一般
世界太阳能车挑战赛	一般
“云说新科技”科普传播大赛	一般
中国数字汽车大赛	一般
全国大学生交通科技大赛	一般
全国大学生可再生能源优秀科技作品竞赛	一般
一带一路暨金砖国家技能发展与技术创新大赛	一般
全国大学生物联网设计竞赛	一般
国际微小飞行器竞赛（IMAV）	一般
高校电力电子应用设计大赛	一般
全国大学生计算机系统能力大赛	一般
码蹄杯全国大学生程序设计大赛	一般
全国大学生软件创新大赛	一般
开放原子开源大赛	一般
全国高校密码数学挑战赛	一般
全国“互联网+化学反应工程”课模设计大赛	一般

中国大学生Chem-E-Car竞赛	一般
全国大学生制药工程设计竞赛	一般
“技创杯”医疗器械技术创新与应用技能大赛	一般
丘成桐大学生数学竞赛	一般
全国大学生物流设计大赛	一般
国际民航组织创新竞赛	一般
亚太青年模拟APEC大会	一般
“荣昶杯”青年全球治理创新设计大赛	一般
国际组织胜任力大赛	一般
全国高校联合国知识竞赛	一般
中俄合作办学高校俄语演讲比赛	一般
国际大学生雪雕大赛	一般
日本概念艺术设计奖	一般
“靳埭强设计奖”全球华人设计比赛	一般
国际“智能无人系统”大学生创新设计大赛	一般
全国大学生慧鱼工程技术大赛暨机械创新设计（慧鱼组）竞赛	一般
全国大学生智能精密装配大赛	一般
“中科星图杯”国际高分遥感图像解译大赛	一般

全国小天体防御方案创新设计大赛	一般
华为云人工智能大赛-无人车挑战杯	一般
“三菱电机杯”全国大学生电气与自动化大赛	一般
全国机器人锦标赛暨国际仿人机器人奥林匹克大赛	一般
全国煤炭行业矿山AI大模型大赛	一般
无线大数据竞赛	一般
EuropeanRoverChallenge	一般
IEEE未来能源挑战赛	一般
联合作战智能博弈挑战赛	一般
中国工程机器人大赛	一般
全国移动互联创新大赛	一般
“先知·兵圣”人机对抗挑战赛	一般
全国青年科普创新实验暨作品大赛	一般
CCF&ATEC大学生区块链安全隐私技术与创新应用竞赛	一般
中国机械工程学会电装技术创新大赛	一般
人口健康“共享杯”大学生科技资源共享服务创新大赛	一般
中国医疗器械创新创业大赛	一般
医疗大数据DATATHON活动	一般

JohnHJacksonMootCourtCompetition（又称ELSA）	一般
亚洲多元化争议解决中心（AIADR）调解比赛	一般
法兰克福国际投资模拟仲裁庭（英文）	一般
BICC中英国际创意大赛	一般
国际环保公益设计大赛	一般
G-CROSS全球大学生创意金星奖	一般
美国斯坦福大学老年设计竞赛	一般
全国高校“廉洁诚信”主题艺术创作联赛	一般
全国企业竞争模拟大赛	一般
全国高等院校数智化企业经营沙盘大赛	一般
中国高校计算机大赛一人工智能创意赛	一般

附录6

竞赛认定情况说明

北京理工大学明德书院：

_____（比赛名称）具有相当的专业性和创新性，产出的成果具备一定学术价值；该比赛辐射面较广，参赛院校和参赛人数较多，竞技性较强。根据相关规定，可以认定_____（比赛名称）在性质上属于“有价值的专业竞赛”，建议下一学期列入综测加分竞赛名录。



_____学院/书院（盖章）

____年__月__日